

2024 年湖南省畜牧兽医研究所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湖南省畜牧兽医研究所位于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二路，系湖南省农业农村厅下属一类公益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全省畜禽遗传育种、动物营养、兽医兽药、畜禽新品种、养殖新技术、畜禽产品加工等方面的科学研究、技术推广服务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单位设有办公室、人事科、计财科、后勤中心、养猪研究室、动物营养研究室、兽医兽药研究室、资源化利用研究室、草业与草食动物研究室、信息资料研究室、良种牛繁育中心、奶牛原种场、科技开发服务中心。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畜牧兽医研究所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4186.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81.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2.64 万元，其他收入 1323.66 万元，上年结转 178.62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1146.57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横向合作项目收入及人员经费增加。

(二) 支出预算: 2024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4186.38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7 万元, 科学技术 28.00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15 万元, 农林水支出 3449.16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70.90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1146.57 万元, 主要是增加了横向合作项目支出及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860.08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7 万元, 占 0.14%; 科学技术支出 28.00 万元, 占 0.9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15 万元, 占 18.68%; 农林水支出 2122.86 万元, 占 74.22%; 住房保障支出 170.90 万元, 占 5.98%。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2281.46 万元, 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 2024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578.62 万元, 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 其中: 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55.33 万元, 主要用于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及农业产业强镇; 省级专项资金 523.29 万元, 主要用于开展现代育种创新体系、地方猪生长研究肉牛品种改良、标准化专项、重要农产品稳产供等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32.07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4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计划。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不含车辆）。2024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4007.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39.39 万元，项目支出 1568.37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见附表）